

清远市中心城区供水专项规划

(2023-2035年)

(公示稿)

清远市水利局

2023年12月

目录

第一章 规划背景和目标.....	1
第二章 供水系统规划.....	3
第三章 二次供水与节水规划.....	5
第四章 供水管理规划.....	6

第一章 规划背景和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届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紧紧把握“广清一体化”等重大机遇，围绕新时代发展要求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、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新发展理念。

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“四个坚持、三个支撑、两个走在前列”要求为统领，全面落实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新时期治水方针，以全面均衡系统布局和提高供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主线，构建与“环粤港澳大湾区新兴产业基地、广东省新发展格局重要节点城市”的城市定位相匹配的供水保障体系，支撑清远市实现“融湾崛起排头兵、城乡融合示范市、生态发展新标杆、双区魅力后花园”的目标愿景，指导清远市中心城区供水系统的规划、建设和管理。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清远市中心城区，包括清城区凤城街道、东城街道、洲心街道、横荷街道、龙塘镇（含银盏林场）、石角镇、源潭镇、飞来峡镇，以及清新区太和镇、太平镇、山塘镇、三坑镇，总面积约 1881 平方公里。

二、规划期限

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3 年至 2035 年，现状水平年为 2022

年。规划水平年衔接《清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，近期至2025年，远期至2035年。

三、规划目标

至2035年，建成与环粤港澳大湾区新兴产业基地、广东省新发展格局重要节点城市相匹配，与清远市中心城区人口用地发展、产业结构、重点发展平台布局相适应的“优质稳定、弹性保障、安全高效”的可持续供水体系。

四、供水规模

规划预测中心城区近期（2025年）最高日用水量为83.0万 m^3/d ，远期（2035年）最高日用水量为136.0万 m^3/d 。

第二章 供水系统规划

一、水源规划

(一) 常规水源规划

规划保留北江、滨江、迎咀水库、大秦水库、漫水河(新)为中心城区常规供水水源,维持“江水为主、库水为辅、河库并举”的多水源供水格局。

(二) 应急备用水源规划

规划迎咀水库、龙须带水库为中心城区应急水源(兼备用功能),银盏水库、北江芒洲为中心城区应急水源。

(三) 原水工程规划

规划新建的原水工程有江北水厂原水工程、飞来峡水厂(新)原水工程、三坑水厂原水工程、太和第二水厂扩建配套原水工程、迎咀水库——江南水厂应急备用原水工程。

二、水厂规划

(一) 水厂规划布局

规划结合中心城区城市发展与重点平台建设,通过新建、扩建、整合、取消水厂,构建中心城区规划远期 9 座水厂、7 大系统的供水格局,总供水能力 167.5 万 m^3/d ,并通过供水范围优化调整,实现水厂供水产能与区域用水需求的高度适配。

(二) 水厂升级改造规划

规划中心城区 9 座水厂远期根据水源水质实际情况,合理选择工艺形式,按需推进深度处理工艺升级。

三、管网系统规划

（一）供水管网规划

依托环状供水系统构建与互联互通体系完善，打造中心城区“一网三核”供水系统架构，以江南供水核、江北供水核、太和供水核为中心，向内向外辐射，满足中心城区用水增长需求，并通过三核联动，产能互通，提升中心城区供水安全保障。

（二）加压泵站规划

规划新建职教城北加压站，其余加压站维持现状。

（三）老旧管网改造规划

规划制定形成老旧及高风险管道清单，落实滚动更新建设计划，对于影响供水水压水质、制约供水能力或事故多发管段及附属设施应优先推进。

第三章 二次供水与节水规划

一、二次供水规划

规划优先通过水厂提压结合市政老旧供水管网改造，采用市政管网直供。水厂提压后仍不能满足供水需求的，再通过增设社区泵房结合社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，以满足用户供水压力、流量要求。

二次供水设施应保持常态化更新；完善二次供水设施远程监控系统和信息管理平台，利用信息化、智能化手段，实现集中、高效、专业化管理。

二、节水规划

坚持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治水思路，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严格控制用水总量，通过工业节水、生活节水、分质供水、漏损控制、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等构建城市节水体系，全面保障城市节水工作，进一步提升城市供水安全韧性。

第四章 供水管理规划

一、建立全流程监管体系

规划构建贯穿水源、水厂、加压站、管网、二次供水、用户终端供水各环节的全流程、多层次、全覆盖的监管体系，实现危害预警与风险管控。

二、供水设施管理

建立水厂和泵站的运行、调度和应急管理制度，管网的维护和管理制度，供水管网直抽管理制度，自建设施管理制度，二次供水管理制度。

三、供水经营与服务管理

制定合理的水价政策，提升供水现代化管理和服务能力，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机制，切实做好供水经营服务工作。

四、用户用水与节水管理

健全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相结合的制度，建立健全科学水价制度，建立和完善节水市场调节机制，建立健全绩效考核制、完善公众参与机制，完善节水资金保障机制，加强节水基础管理。

附表 清远市中心城区水厂规划一览表

序号	水厂名称	现状规模 (万 m ³ /d)	规划近期规模 (万 m ³ /d)	规划远期规模 (万 m ³ /d)	备注
1	江南水厂	40.0	80.0	80.0	已启动二期扩建工程
2	江北水厂	-	-	30.0	新建
3	太和第一水厂+太和第二水厂	21.0	21.0	31.0	扩建太和第二水厂
4	迳口水厂	4.5	4.5	4.5	维持现状
5	大秦水厂	4.5	4.5	-	整合
6	太平水厂	4.8	4.8	-	整合
7	太平镇区水厂	-	-	4.5	整合太平水厂与大秦水厂
8	龙塘粤海水厂	5.0	5.0	-	取消常规供水功能, 保留作为分质供水水厂或备用水厂的可能性
9	星科水厂	4.0	4.0	4.0	维持现状
10	飞来峡水厂	1.0	-	-	取消
11	飞来峡水厂(新)	-	2.5	10.0	新建
12	三坑供水站	0.5	-	-	取消
13	三坑水厂	-	2.0	3.5	新建
合计		85.3	126.8	167.5	富余度 23%

附图 清远市中心城区远期（2035年）水厂规划布局图

